

溧阳市水利局文件

溧政水〔2022〕145号

溧阳市水利局关于成立溧阳市争创 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文明城市建设水平，全力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溧阳市水利局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	蒋 彤	水利局局长
副组长：	龚 明	水利局副局长
成 员：	段科萍	工管科科长
		水源保护服务中心副主任
	赵 阳	水利管理中心主任
	彭 凯	办公室主任

缪志刚	财务科科长
陈永丰	农村水利与水土保持科科长
袁立	水务管理科科长
狄津津	河长制综合协调科副科长
王鑫	移民办主任
梁冲	水政监察大队大队长
林小明	水政水资源科科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彭凯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日常工作。同时为进一步落实“路长制”和网上材料申报等相关工作，成立相关工作小组：

1、“路长制”巡查工作小组

组 长：彭凯

成 员：邵嘉、施豪及各科室相关责任人

邵嘉、施豪负责日常巡查工作，遇重大检查、复查，各相关科室抽调人员参与。

2、网上材料申报工作小组

组 长：潘华

成 员：网上材料申报工作相关责任科室负责人

根据网上材料申报工作的具体要求，由各责任科室负责人提供准备申报的相关支撑材料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溧阳市水利局

2022年5月2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